

普绿容〔2021〕41号

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印发 《普陀区户外广告、户外招牌、景观照明 设施突发事件处置应急预案》的通知

各街道、镇：

为进一步规范本区户外广告、户外招牌、景观照明设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，根据《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》《上海市户外广告、户外招牌、景观照明设施突发事件处置应急预案》、《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等规定，现制定印发《普陀区户外广告、户外招牌、景观照明设施突发事件处置应急预案》。请结合工作实际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普陀区户外广告、户外招牌、景观照明设施突发事件
处置应急预案

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2021年6月24日

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1年6月24日印发
